目　录

序……唐家钧

鄱县解放四十周年大事记要……唐家钧（1）

解放鄱县亲历记……金　键（19）

南下鄱县记实……樊致祥（38）

战地黄花分外香 —— 回忆在鄱县武工队的战斗生活片断……黄存斌（44）

从民主同盟鄱县区分部到鄱宇游击队的建立……尹华民（55）

征途迢迢
——回忆南下来鄱县的经过……姜德润（74）

山城迎来了解放军
——回忆鄱县城解放初期的片断……刘乐娟（87）

鄱县的解放和建政……王　禧（93）

湘赣边反共自卫救国军直属三大队起义经过……陈修农（100）

鄱县独立义勇大队投诚记实……姜德润（108）

回忆鄱县解放初期清匪肃特工作……王　禧（112）

金家村泥木工人夜校记事……罗森云（118）

血洒江河魂系涞水
——怀念革命烈士黄有才同志……邓扬成（123）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游击歌声……邓扬成(127)
1949年10月来鄯县的南下干部名单……(131)

*　　*　　*　　*

回忆我在鄯县的革命斗争经历……周　里(136)
“马日事变”前后的鄯县……邹英伟(162)
忆女英烈肖三妹……刘行伦(168)
永留丹心照日月
——万达才烈士生平事略……刘建良(176)
腾冲之战亲历记……尹德琳(180)
张经武在山东抗日统战工作二三事……王锡堂(188)
张经武初进西藏……刘济民(195)
后记……(239)

酃县解放四十周年大事记要

（1949——1989）

一九四九年

3月，湘粤赣边区人民解放总队（简称湘边队）派小分队多次来酃县与桂东交界的龙渣、新开、大小垄等地活动。

4月，进步青年欧孝信，从桂东湘边队回到老家新开组织地方武装，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酃县武工队。

5月，反共自卫救国军少将纵队司令谭远鹏接国民党警察总署署长唐纵秘令，在永兴县扩编队伍。后改名为“湖南人民反共自卫救国军第一纵队”，其四支队和二支队盘踞酃县境内。后又将司令部及直属第三大队移驻酃县与安仁县交界处。

5月，中国民主同盟酃县区分部成立。负责人尹华民。该区分部乘反共自卫救国军第十大队扩充三十中队之机，派盟员打入敌内部，进行策反。后大部分盟员在三十中队任职，尹华民任队长。

6月初，中共衡阳县工委派孟庆德回酃县发展地下党组

织，建立了中共酃县区工委，孟庆德任书记，金键任副书记。同时成立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酃县区工委，唐剑平任书记。

6月12日，经“湘边队”正式批准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湘粤赣边区湘南支队酃县武工队（简称武工队）。派共产党员黄存斌任指导员，任命欧孝信为队长。

6月，中共安仁县委书记张英奇与酃县区工委副书记金键取得联系。交换了情况，研究对敌斗争计划。决定多方面做好策反工作，争取反共自卫救国军直属三大队大队长张佐夏、副大队长陈修农起义。

6月，前任国民党酃县政府县长欧阳坤（耒阳县人）离职。反共自卫救国军司令霍远鹏任命上校“军统”特务邓凯元接任县长。并报请省政府待批。

6月后，唐振寰纠集地方反动势力在炎陵学校召开“应变会”抵抗解放。成立“联防自卫队。”

9月26日，民盟酃县区分部在驻江西宁冈大陇的解放军142师支持下，策动反共自卫救国军三十中队正式起义。142师派246团3营营长任德利、政治部杜主任率部赶到沔渡墟接应。并将起义后的三十中队命名为“湘赣边区酃宁游击队”，隶属246团3营指挥。

10月19日，酃县划为衡阳专员公署管辖。

10月20日，经安仁、酃县地下党组织多方面进行策反，张佐夏、陈修农率直属三大队83人，携长短枪109支，在太坪墟起义。

10月22日，凌晨，解放军484团一部，在地下党以及起义人员配合下，在鹏塘村活捉了反共自卫救国军少将

纵队司令霍远鹏等二十余人。

次日，鄱县区工委派金健、谭汉伟到太坪墟向衡阳军分区副司令员牛子龙、４６军１３６师４８４团政委崔琳、团长钟美科、衡阳地委组织部副部长徐天贵汇报了鄱县地下党的工作和敌情动态，并研究部署解放鄱县事宜。此时，南下来鄱县的工作队６０余人已从茶陵赶到了太坪墟。

１０月２６日，４８４团决定兵分两路进军鄱县。一路经高路、船形、中村；一路经王家渡向县城进军。

１０月27日，４８４团和南下工作队共５００多人进入鄱县城，确定这一天为鄱县解放纪念日。

当晚，４８４团向水口进军，围歼反共自卫救国军二支队唐向荣部。２８日清晨，战斗打响，激战两小时，敌军溃败。中队长郑中吾率43人（携枪46支和弹药若干）投诚。唐向荣率残部向资兴逃窜。１１月初，在彭公庙被４８４团和鄱县武工队追剿全歼，俘敌２５０人，击毙３０余人。唐向荣潜逃。

１０月２８日，鄱县人民政府宣告成立。县长赵德新签署发布了第一号命令。全县设四个行政区，７个乡。县人民政府设在县城上寺里。

１０月３１日，衡阳地委批准成立中共鄱县委员会，书记申祖训。

11月10日，县城召开庆祝鄱县解放暨剿匪胜利大会。公布了剿匪战绩。共俘获和击毙敌军１２００人，投诚起义２９２人，缴获各种枪支５２０支，手榴弹１３０枚，各种子弹２７４５１发，电台５部。

１１月１３日，召开鄱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讨论了剿匪和征粮支前工作，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11月18日，县人民政府举办干部训练班，127名知识青年学生报名参加，结业后分配到县区工作。

12月初，活动在十都南流一带的反共救国军独立义勇大队肖炳坤，率该队官兵142人，携长短枪140支，子弹5000余发，缴械投诚。

12月中旬，484团派员到水口接收酃县武工队。该队60余人，回酃城后，与484团一部分合编成立县大队。大队长李大福，原武工队指导员黄存斌任副政委。

12月下旬，地下党酃县区工委与南下的中共酃县县委正式汇合。孟庆德汇报了地下党的工作，并移交了党、团员组织关系。经中共衡阳地委任命，中共酃县委员会常委会由申祖训、樊致祥、赵德新、王禧等组成。申祖训任书记。

一九五〇年

1月上旬，县农民协会委员会成立，主任樊致祥。

2月3日，县长赵德新调离酃县，由李秀山接任县长。

3月22日——24日，酃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召开讨论清匪肃特、减租反霸及生产救灾等，出席代表117人。28日，贯彻中南区根据政协共同纲领第27条规定精神，颁布的减租减息条例。发布了《关于减租政策的布告》。规定：一律按二五减租、减息。农民解放前所欠地、

富的地租一律免缴。通过减租退押，全县有１５０００余担粮食回到了农民手中。

7月１１日——１３日，召开第二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出席代表１１４名，选举曾昭远、黎锦成、刘宝珠为出席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曾、黎后因故被撤销代表资格）。

7月１５日，酃县人民政府发出《实行民主建政，废除保甲制》的通令。全县设五个行政区，４８个乡。

7月２５日，酃县城至茶陵公路修复工程委员会成立。２５００名民工上马。于１９５１年1月8日，全线修复通车。

8月底，完成乡政权的选举工作。

9月２８日，召开二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出席代表１２０名。会议检查了征粮工作中出现的偏差和减租反霸，发展生产中的问题。研究了秋征工作。

１１月，为解决县城机关居民照明，县购买一台７５马力柴油机发电。从此，酃县开始有了电灯照明。

１１月初，县委召开各界人民“抗美援朝”代表大会。号召全县人民行动起来，“抗美援朝，保家卫国”。众多青年报名参军参战。经审查批准３６３人入伍。１９日在县城举行隆重的志愿军入伍典礼大会。

１１月中旬，县委成立了“酃县清匪肃特委员会”。申祖训任主任。在全县开展了肃清匪特，镇压反革命的群众运动。

冬，酃县公安局在长沙等地侦破一起重大反革命组织案，抓捕了二十集团军少将段忠祥和负隅顽抗的土匪头子唐

商荣。

12月1日成立鄱县人民法院。

一九五一年

1月，全县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运动。

2月28日，由申祖训率土改工作队在塘垅乡、草坪乡开展土地改革试点工作。4月底结束试点。分批铺开。

4月17日——6月24日，县区先后成立“抗美援朝分会”，开展爱国主义思想教育运动。全县有一千多名青年报名参军。132人政审、体检合格，应征入伍。

6月18日——24日，开办鄱县首届民兵骨干训练班。

6月19日，省、地、县决定恢复开采下村鹰咀岩曾祖坳钨矿。

7月18日，成立土地改革委员会。申祖训为主任，李秀山为副主任。在城关、东关、乐春、南岸、坂溪、三口垅等9个乡，开展第一批土地改革工作。

8月10日——15日，县三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80名，贯彻抗美援朝、镇反、土改工作的

方针政策。建立了鄱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选举有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地方绅士代表13人参加的常委会。李秀山为主任，申祖训为副主任。李恭寿等为驻会委员。并通过了《关于努力开展增产节约，捐献'鄱县号'大炮一门的决议》。号召全县人民以实际行动抗美援朝。

8月19日，谷子元等率中央人民政府南方老根据地访问团到鄱县、茶陵等县进行慰问。刘乐扬、孟庆德率慰问团一行59人来鄱县到石洲、大院、十都、策源等地进行为期12天的访问。

8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鄱县人民武装部成立。部长刘传俊。

9月25日，召开秋征工作会议，落实了农业税征收任务。全县26216户，农业人口90730人，土地144330亩，总产5383.539万斤，农业税占总产量11.2%，负税户22624户，占总户数86.26%。

9月，鄱县供销合作总社成立。

10月2日——5日，召开第三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代表156人，选举盘富杰（瑶族）、段茶花、张友生、刘缵悟为省人民代表。

11月15日——17日，首届农业劳动模范暨农业展览大会召开。出席劳模129人，模范乡7个，展出40多种农产品。

11月27日，三届三次各界人代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83人，另有劳模96名，教师152名列席会议，讨论了增加生产，励行节约，以实际行动支援国防建设，抗美援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朝，保家卫国等项工作。

一九五二年

3月，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鄂县委员会，后改为共产主义青年团鄂县委员会。

4月，全县土地改革基本结束，部分开始复查工作。共划贫农12897户，雇农1463户，中农9106户。富农418户，地主1120户，小地主出租698户，工商业276户，其他619户。

5月，通过贯彻中央召开的第一次农业互助合作会议精神，全县已建立常年互助组42个，季节性互助组1080个。

6月7日、14日，连续两次大暴雨。水位超出河床3.8丈，受灾面积18848亩，冲走木材4000多立方米，倒塌民房609间，，淹死4人，冲毁桥梁476座，水利设施1276处。湘南行署拨粮25万斤，贷款3000万元（旧币）帮助生产自救。

8月，开展查田定产。

8月16日——19日，召开互助合作代表会议。到会269人，动员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年底止，有互助组1122个个，6365户（含临时互助组）。

9月2日，部署开展“三反五反”运动。

10月下旬，全县由五个行政区48个乡调整为7个区

49个乡。

11月19日，鄱县划归湘南行政公署管辖。

11月28日，召开县人代会四届一次会议，选举李秀山、张友生、凌谅冰、盘富杰、段茶花、陈兴庭6人为省人民代表。

12月，成立县委财经委员会。

12月27日——30日，召开农业劳模代表会，出席100人，列席3人。甲等劳模凌谅冰、张友生分别介绍组织互助合作和试种双季稻的经验。

一九五三年

3月，全县结束土地改革和土改复查工作，经复查纠正原错定官吏42人，土匪111人，伪职员53人，反动会道门11人，兵痞37人，流氓53人。错划地主135户，587人，查出漏划地主成分的12户，60人。确定全县26597户，其中：雇农1463户，贫农12897户，中农9106户，富农418户地主999户，工商业276户。并发放了土地证。参加农会组织的58335人占63.3%。

3月4日，县人民政府发出布告，将原49个乡划为141个乡，一个县直辖镇。

4月23日，县委书记申祖训、县长李秀山调离鄱县，分别由樊致祥、郭步书接任。

4月28日，霍家等地狂风持续30分钟，吹倒大树

80株，大风后暴雨。

5月20日开始扩兵，6月3日结束，审批新兵202名入伍。

6月4日，整夜大雨不停，山洪暴发，南河水位比正常高出1.1丈。水口、石玉、深坑、太和等60个乡、村受灾严重，冲坏田土95999亩，倒塌房屋74间，冲走木材800立方米。

6月下旬至7月20日，无雨。受旱面积9193亩。8月又旱，受旱面积10672亩。其中枯死禾苗838亩。

8月25日——31日，县委举办互助合作训练班，区乡干部、互助组长、单干农民代表422人参加。动员组织起来，走合作化道路。年底有互助组1481个，9701户。

10月18日——25日，召开1219人的县三级扩干会。贯彻省委第五次代表会议精神，动员开展粮食、油料统购统销。到54年4月止，完成公粮737万余斤，收购粮72.5万斤，统购粮628万斤，统销粮332万斤。

10月成立县人民政府人事科。

11月13日——17日，县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贯彻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并制订全县第一个五年（1953——1957）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工业总产值由761.7百万元提高到1941.65百万元。农业粮食总产量由6901.48万斤提高到8533万斤，亩产由380斤提高到450斤。

12月，成立县政府林业科。

一九五四年

1月撤销粮食科，设立县粮食局。

1月16日，县人民政府召开农林劳动模范代表大会。105人出席，特等劳模张友生、尹国根、甲等劳模周九妹、刘永昌介绍了经验。

2月，在沔渡、城东试办晓阳、星星两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户31户109人。

2月28日——3月2日，召开区乡扩大干部会议，动员开展普选和人口调查工作。4月调查统计，全县总人口93148人，其中瑶族215人。登记选民58195人，剥夺选举权1856人，精神病患者127人。

3月，召开区乡扩干会议，进行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教育。动员农民组织起来，发展生产。5月份统计，全县有常年互助组485个，4687户，占总农户的23.2%。训练了互助组长及骨干784人。

6月8日夜，狂风暴雨，河水猛涨。冲坏田土2191亩，水利设施170处，冲走桥48座，木材2780多根。

6月，县委派工作组总结试办晓阳、星星初级农业合作社的经验，在全县推广。到年底止已建初级社67个。

6月20日，策源乡创办全县第一所民办小学。

6月28日，设立中共鄂县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6月26日——28日，经过普选的鄱县首届人大一次会议召开。代表202名，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加强抗灾，发展互助合作。选举周礼、樊致祥、尹固根、周春娥为省人大代表。

8月，9月贯彻中央关于改造私营工商业的指示，县委对全县434户工商户进行调查。对私营商业实行了"利用、限制、改造"政策。设立了另售贸易管理处，并开始组织了联营小组。

10月，经省政府批准，鄱县划归郴县专员公署管辖。

11月5日，省委批准郭步书任中共鄱县县委书记，免去县长职务。

12月，25——27日召开县人大首届二次会议，出席代表144名，列席7名，进一步加强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教育，开展大生产运动。选举张南星任县长。

冬，全县第一座水电站一湘山寺40瓩小水电站建成发电。

一九五五年

1月1日，经上级批准，安仁县的草坪、云秋、大鹏三个乡838户，3500人，划归鄱县第三区管辖。

1月，全县成立了11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3个生产合作小组。

2月，贯彻《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征集补充兵员250名入伍。

2月，设立计划委员会、财会辅导科、商业科。县委

设立农村工作部。

3月10日，中央军委测绘局第一大队实习队会同苏联专家到水口、城关、城东、沔渡进行勘探。

4月3至5日，县人大首届三次会议召开。代表175名，讨论以互助合作化为中心的发展农业生产运动。通过了将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的决议。选举县长张南星、副县长刘桂森。潘策钧等13人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刘福俊为县人民法院院长。

4月，始建鄱县玉江煤矿。

5月，建立信用合作社的农户占总农户的47%。

6月上旬至7月15日，天旱无雨，小溪断流，山塘干枯。129个村受旱面积14995亩。接着，又发生水灾。受灾耕地面积10700么。冲垮桥梁68座，倒塌房屋43间，压死2人。

6月，县人民委员会决定将区政府改称区公所。各区乡改按地名为区乡名称。

6月中旬，县委召开农村工作会议。要求巩固现有33个初级社，计划秋后建初级社203个。会后，县区干部深入农村开展建社工作。

7月成立鄱县人民检察院。

9月，县委召开三级扩干会议，贯彻粮食定产、定购、定销“三定”到户的政策。

11月13日，贯彻中央对农业合作社“积极领导，稳步发展”的指示。全县已建初级社112个，入社农户1934户，7203人，占总农户的6.9%，占农业人口的7.6%，互助组1771个。

一九五六年

1月10日——2月5日，县委在城关镇进行对资改造工作试点。全镇153户工商业户分行业组织国药、棉布、南什、建筑、缝纫、铁业等公私合营组织。有公营的2个、23户，合作商店6个，95人，经销组2个，代销户1个。

1月，召开试办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代表会议。训练骨干879人，随后，试办高级社23个。7月进行“小社并大社，初级社升高级社。”到11月止共建立了288个初高级社，入社农户17433户，占总农户的63.38%，入社人口61887人，田土118100亩。

2月24日，动员全县组织1250个民工参加兴建炎陵水库工程。为期一个月建成。炎陵水库设计蓄水量为709.3万m^3，灌田4300亩，抗旱期可保持60天以上。

3月，成立“国家经济建设公债推销委员会。”全县购买公债58300元。

4月，设立鄱县农业局、林业局、水利局和体育运动委员会。

4月始建鄱县农机厂。

4月始建鄱县下村钨矿。

5月，撤区并乡。撤销原7个区，扩大乡的行政区

划。县将原141个乡合并为20个乡、1个镇。

5月，县委书记樊致祥、县长张南星调离酃县。分别由郭步书、刘福俊接任。

5月29日——6月1日，召开中共酃县首届党员代表大会。全县1155名党员，选举代表198人。贯彻社社增产，90%的社员增收的指示。选举郭步书为县委书记，申林山、杨文林、邓吉亨、刘志全5人为常委。县委委员、候补委员12人。

6月，将1950年建立的酃县收音站改为广播站。

7月10日，县委决定创办《酃县报》，直至1959年1月，酃县与茶陵并县同停刊。

10月，酃县玉江煤矿经省、地有关部门批准开采。

12月1日，河西西山水坝动工，488天完工。全长21公里，可灌溉农田13000亩。

12月8日——11日，县人大二届一次会召开。代表199名。选举刘福俊为县长，谭乐扬为副县长。郭步书、潘策钧、石基洪、刘耀庭等13人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唐自动为法院院长。补选郭步书为省人民代表。

塘田东冲水库动工兴建，设计蓄水26.5万立方灌溉面积1700亩，1957年完工。

一九五七年

2月，在十都、水口、中村、塘田设立县委办事处。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